

债券代码：137907.SH

债券简称：22 榆财债

榆林市财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审计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一、原审计机构基本情况

榆林市财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原审计机构为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该所对发行人 2019-2022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希会审字〔2022〕0301 号、希会审字〔2021〕3496 号、希会审字〔2022〕2482 号）和希会审字〔2023〕327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曹爱民、吕桦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成立日期：2013-06-2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3607340169X2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许可经营项目：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变更情况

（一）变更原因和生效时间

由于合同到期，公司改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利安达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

此项变更于双方签署《审计业务约定书》之日起生效。按照协议约定，利安达事务所接受委托，对公司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 2023 年度财务数据进行审计。

（二）变更程序履行情况及合规情况

本次变更已经过公司内部审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债券持有人利益情形。

（三）新任审计机构基本信息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概况如下：

名称：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黄锦辉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10 号楼 1101 室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新聘任审计机构具有法律法规等规则规定的相应执业资格，持有北京市朝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50805090096 的《营业执照》、北京市财政局核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核发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四）协议签署情况及约定的主要职责

公司已与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订《审计业务约定书》，其主要职责如下：

1、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接受公司委托，对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以下统称财务报表）进行审计。

2、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通过执行审计工作，对财务报表的下列方面发表审计意见，并出具审计报告：（1）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2）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甲方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移交办理情况

截至公告发布日，变更前后的审计机构工作移交已办理完成。

后续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债券存续期内及时披露相关信息，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榆林市财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审计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之盖章页)

